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调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**投资标的名称：**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（五乡、大南联围流域）EPC+O（勘察设计、采购、施工+运营）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。
- **投资金额和比例：**项目中标价为人民币 469,968.92 万元（以下除非特别说明，所称“元”均指人民币元）。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与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葛洲坝”）、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北京市政院”）、陕西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（简称“陕西地勘院”）合资设立项目公司，项目公司名称为“中山首创生态环境治理运营管理有限公司”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部门注册登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中山首创”或“项目公司”），负责本项目的勘察、设计、建设及运营维护等项目的管理协调工作，项目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（暂定额，实际注册资本金额将根据实际情况调整）。应葛洲坝提出的诉求，经与各方协商并达成一致，由“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51 万元，持股比例为 51%；葛洲坝以自有资金出资 48.98 万元，持股比例为 48.98%；北京市政院、陕西勘察院分别出资 0.01 万元，分别持有项目公司 0.01% 的股权”调整为“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99.97 万元，持股比例为 99.97%，葛洲坝、北京市政院与陕西勘察院分别出资 0.01 万元，持股比例均为 0.01%”。
- **风险提示：**水质考核不达标风险。

一、对外投资调整概述

2019 年 11 月 20 日，公司与葛洲坝、北京市政院、陕西地勘院组成联合体，中标本项目，公司已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发布了临 2019-108 号公告。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（五乡、大南联围流域）EPC+O（勘察设计、采购、施工+运营）项目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 EPC+O 模式实施本项目，项目中标价为人民币 469,968.92 万元，其中建安工程费（含设备购置费）约 375,672 万元，运营维护费约 83,040 万元，设计费约为 7,546 万元，勘察费约为 3,711 万元，详见公司临 2019-124 号公告。公司将与葛洲坝、北京市政院、陕西地勘院共同设立“中山首创葛洲坝生态环境治理运营管理有限公司”，由其负责本项目勘察、设计、建设及运营维护等项目管理协调工作。联合体内部职责分工：公司主要负责管理、运营维护和项目公司的运营管理等工作；北京市政院负责项目的工程设计工作；葛洲坝负责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工作等；陕西地勘院负责项目的勘察工作。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（五乡、大南联围流域）EPC+O 项目股权变更议案》，同意由“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51 万元，持股比例为 51%；葛洲坝以自有资金出资 48.98 万元，持股比例为 48.98%；北京市政院、陕西勘察院分别出资 0.01 万元，分别持有项目公司 0.01%的股权”调整为“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99.97 万元，持股比例为 99.97%，葛洲坝、北京市政院与陕西勘察院分别出资 0.01 万元，持股比例均为 0.01%”。

本次交易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。

对本项目的投资及相关协议的签署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对外投资项目进展

项目相关协议尚未签署，项目公司尚未成立。

三、对外投资调整的主要内容及原因

应葛洲坝提出的诉求，经与各方协商并达成一致，由“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51 万元，持股比例为 51%；葛洲坝以自有资金出资 48.98 万元，持股比例为 48.98%；北京市政院、陕西勘察院分别出资 0.01 万元，分别持有项目公司 0.01%的股权”调整为“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99.97 万元，持股比例为 99.97%，葛洲坝、北京市政院与陕西勘察院分别出资 0.01 万元，持股比例均为 0.01%”。

四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调整后，经测算分析，项目运营期收益有所提高，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；同时本项目为省重点项目，项目资金已纳入中山市财政预算，是中山黑臭水体流域综合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项目资源优势明显。项目所在地属大湾区，战略意义重大，公司将提供全周期的技术管理、技术咨询、设备、生态修复及水务信息化系统的输出与运营管理服务，将有助于公司在广东地区其他地级的市场拓展，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，对公司今后开拓广东省及大湾区市场拥有积极的推动作用。

五、项目的风险分析

水质考核不达标风险：水质考核严格，存在考核不达标的风险。

防控措施：严格把控技术方案，确保技术可行、工艺合理，根据工程建设进度，分批采购设备，严格把控一体化设备质量，确保水质稳定达标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1日